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20-029

债券代码：112622

债券简称：17 千方 01

##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 2458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向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9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A股46,680,497股，每股价格人民币38.56元。截至2015年11月25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18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612.67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77,387.33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5)第110ZC00582号《验资报告》验证。

#####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8年底，公司累计支付项目投资款共计60,649.91万元，以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52,000.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累计取得理财收益、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11,379.08万元，期末余额为76,116.50万元。

#### 2、本年度报告期内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项目投资35,848.00万元，募集资金取得的理财收益、银行

利息（扣除手续费）共计1,348.56万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支付项目投资款共计96,497.91万元，以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52,000.00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累计取得理财收益、银行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12,727.64万元，期末募集资金未使用余额为41,617.05万元。扣除以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25,000.00万元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理财户余额合计为16,617.05万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14年9月25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8年9月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修订。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5年11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建设银行北太平庄支行	11050161510000000056	募资专用账户	66,754,395.04
民生银行上地支行	698880005	募资专用账户	342,896.01
中信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8110701014100302428	募资专用账户	34,799.34
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77010122000780594	募资专用账户	91,159,153.54
建设银行中关村软件园支行	11050188380000002486	募资专用账户	4,649,920.32
建设银行中关村软件园支行	11050188380000002293	募资专用账户	3,229,372.77
<b>合 计</b>			<b>166,170,537.02</b>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理财利息12,738.03万元（其

中以前年度利息收入11,387.11万元），已扣除手续费10.39万元（其中以前年度手续费8.0301万元）。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 附件：

附表1：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2019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5日

附表1:

## 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7,387.3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848.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260.8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8,497.9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1,438.9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1.55%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	是	177,387.33	85,948.42	5,633.76	59,694.62	69.45%		1,012.71	否	否
收购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16.89%股权	否	--	13,178.10	3,953.43	10,542.48	80.00%	不适用	1,658.18	是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	52,000.00		52,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杭州交智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权	否	--	26,260.81	26,260.81	26,260.81	100.00%	不适用	1,448.18	是	否
<b>合计</b>	<b>--</b>	<b>177,387.33</b>	<b>177,387.33</b>	<b>35,848.00</b>	<b>148,497.91</b>			<b>4,119.06</b>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随着移动互联网等技术对出行领域的深刻改变,项目投资进度放缓,同时公司为保证募投资金使用效益,公司对预期收益水平不高的项目采取审慎态度,部				

	分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不再实施，因此项目实施进度未达到预期，导致募投资金实际收益率未达到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2016年3月21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将原实施地点的北京、上海、重庆、阜阳、昆明、郑州、洛阳、乌鲁木齐、潍坊、唐山以及秦皇岛11个城市以及新增或调整的城市统归为三类城市进行管理：第一类城市：直辖市，第二类城市：省会城市，第三类城市：其他。该事项已经公司2016年4月6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7年7月25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的议案》，公司将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中包含的“智能停车综合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总投资额81,000万元中的19,000万元变更为支付总部基地停车场经营权的租金总额。该事项已经公司2017年8月10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2016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30,000万元，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2018年使用部分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报告期内，公司于2019年4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19年5月8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5,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20年4月8日全额归还至募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2016年12月14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的理财产品。相关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该等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

	<p>2017年10月19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用于购买银行保本型的理财产品。相关决议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该等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p> <p>2018年8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该等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p> <p>报告期内,公司于2019年4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19年5月8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类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资金在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2019 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6.89% 股权	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	13,178.10	3,953.43	10,542.48	80.00%	不适用	1,658.18	是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	52,000.00		52,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收购杭州交智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权	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	26,260.81	26,260.81	26,260.81	100.00%	不适用	1,448.18	是	否
合计	--	<b>91,438.91</b>	<b>30,214.24</b>	<b>88,803.29</b>			<b>3,106.36</b>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分具体项目)	<p>1、2018 年 8 月 20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收购股权的议案》, 公司将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中包含的“出租车综合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13,178.10 万元用途变更为收购公司全资子公司千方捷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控制的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6.89% 股权。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8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2018 年 11 月 30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将“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中包含的明细项目“智能公交综合信息服务与运营项目”部分募集资金 52,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主要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8 年 12 月 17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3、2019 年 7 月 9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收购杭州交智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权的议案》, 公司将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城市综合交通信息服务及运营项目”中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26,260.81 万元用途变更为支付收购宁波杭州湾新区人保远</p>								

	望启迪科服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杭州交智科技有限公司 4.6798% 股权的收购价款。该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 7 月 25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